崇信县教育和科学技术局2020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1. 部门职责

教育和科学技术局是县政府综合管理全县教育科技事业的职能部门，负责综合管理全县基础教育、普通教育、职业教育、学前教育、成人教育、职工教育、社会力量办学及科技发展等工作，协调各乡镇（街道）和有关部门的教育科技工作，协调管理全县中小学教职工、教育经费等工作，监督教育执法和监督检查工作。

1. 机构设置

教育和科学技术局属县财政全额拨款的一级预算行政单位，教科局机关共设5个下属事业单位，按照具体业务划分为教育发展中心、教育教学研究室、学生资助中心、科技创新服务中心、招生办公室。教科局部门决算人员情况包括教科局机关本级和6个乡镇学区，行政和事业人员年末实有人数共计724名，其中行政编制11名、事业编制713人（含全县农村中小学幼儿园）。

三、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教科局本年收入决算总额为9358.99万元（含全县6乡镇农村中小学幼儿园教职工人员经费），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9358.99万元。2020年教科局支出决算支出总额为9740.9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358.99万元，项目支出382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9278.9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9197.74万元（工资福利支出6363.74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2833.99万元）；公用经费支出81.25万元，均为行政事业类正常运行支出。

四、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0年，教科局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保障教科局及全县6乡镇农村中小学幼儿园教职工人员经费及局机关正常运转、学生资助等方面。

基本支出，用于保障教科局机关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包括教科局及全县6乡镇农村中小学幼儿园教职工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教科局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

项目支出，用于城区第一小学操场建设项目，为上年结转项目382万元。

按支出功能分类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0.93万元。主要用于教育工会活动支出。
2. 公共安全支出0.2万元。主要用于禁毒宣传印刷支出。

（三）教育支出8359.94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及福利支出5656.82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39.29万元，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2632万元，设备购置31.83万元。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62.39万元。按照统一规定发放抚恤金及职工养老保险等支出。

（五）科学技术支出89万元，用于科技项目经费（拨付企业）。

（六）农林水支出44万元，用于驻村干部补助支出2万元，高职免学费资金42万元。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2.54万元，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五、“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0年“三公”经费支出合计1.02万元，比2019年1.08万元，减少0.06万元。具体为：

1.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本年度单位无出国（境）情况。

2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费0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0辆。2020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费。

3.公务接待费1.02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种类公务接待支出。比2019年减少了0.06万元，减幅5.55%。接待34批次，165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年度我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总额81.25万元，与2019年61.03万元相比较，增加了20.22万元，增幅33.13%，增加的主要原因受疫情影响，中职生考试由县上组织实施，考试经费增加。

七、国有资产占用及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截止2020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本部门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39.1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39.1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

 八、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我局对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共涉及资金19项5945.62万元，其中义务教育公用经费1012万元，城乡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专项资金216万元，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中央专项资金368.18万元，乡村教师生活补助专项资金165.6万元，学前教育发展专项资金734万元，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专项资金1032万元，普通高中改善办学条件中央专项资金230万元，中职改善办学条件专项资金112万元，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专项资金140万元，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专项补助资金237万元，中等职业学校免学费资金130.7万元，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助学金24.38万元，普通高中学生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学杂费23.65万元，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83.16万元，学前免保教费318.8万元，省内高职（专科）院校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减免学费和书本费资金28.15万元，现代化推进工程第一批中央及省级基建投资项目资金1000万元，现代化推进工程中小学集中改厕项目中央基建投资项目资金90万元。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如有）：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19个项目自评得分均为优。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945.62万元，执行数为5945.6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学生资助补助资金、奖学金全部按标准发放。二是土建项目及设备购置项目质量均符合国家规定。三是改善了乡村教师工作、生活条件。

 九、政府性基金支出情况

 本年度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支出。

 **十**、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填列在本项内。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不包括事业单位净资产项下的事业基金和专用基金。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根据《关于事业单位提取专用基金比例问题的通知》（财教[2012]32号）规定，事业单位职工福利基金的提取比例，在单位年度非财政拨款结余的40%以内确定，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不包括事业单位净资产项下的事业基金和专用基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附表：1.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收入决算表

3.支出决算表

4.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7.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8.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9.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0.政府采购表